

2024年度大埔县应急管理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大埔县应急管理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大埔县应急管理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大埔县应急管理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 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大埔县应急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大埔县应急管理局的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关于应急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按照县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应急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全县各级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二）拟订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政策，组织编制县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起草相关地方性规章和制定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三）统筹全县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编制县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四）牵头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和共享，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五）组织指导应对突发事件工作，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县应对较大以上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县委、县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较大以上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六）统一指挥协调全县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

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提请衔接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七）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森林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指导各镇（场）和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协调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建设。

（八）负责消防管理工作，指导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九）指导协调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冰冻、台风、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除地震外）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十）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按权限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十一）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县政府有关部门和各镇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工作，创新和加强安全生产综合监管。

（十二）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经营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十三）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十四）开展应急管理方面的交流与合作，组织参与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跨区域救援工作。

（十五）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牵头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十六）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十七）贯彻执行人民防空工作有关法律、法规与方针、政策；负责人民防空组织指挥工作，实施人民防空无线电管理，负责人民防空的宣传和教育工作。制订战时人民防空工作预案并组织实施，承担战时人民防空应急救援工作。指导人民防空专业队伍建设，协调指导城市人民防空建设。

（十八）完成县委、县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九）职能转变。县应急管理局应当加强、优化、统筹全县应急能力建设，构建全县统一领导、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应急能力体系，推动形成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的应急管理体制。一是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结合，坚持常态减灾和非常态救灾相统一，努力实现从注重灾后救助向注重灾前预防转变，从应对单一灾种向综合减灾转变，从减少灾害损失向减轻灾害风险转变，提高全县应急管理水平和防灾减灾救灾能力，防范化解重特大安全风险。二是坚持以人为本，把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放在首位，确保受灾群众基本生活，加强应急预案演练，增强全民防灾减灾意识，提升公众知识普及和

自救互救技能，切实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三是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坚持生命至上、安全第一，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坚决遏制较大以上安全事故。

（二十）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县自然资源局、县林业局、县水务局等部门在自然灾害防救方面的职责分工。

县应急管理局负责统一组织、统一指挥、统一协调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统筹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各行业领域主管部门依法承担相关行业领域的灾害监测、预警、防治及保障工作。

（1）县应急管理局负责组织编制县总体应急预案和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按照分级负责的原则，负责自然灾害类应急救援；组织协调较大以上灾害应急救援工作，并按权限作出决定；承担县应对较大以上灾害指挥部工作，协助县委、县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较大以上灾害应急处置工作。组织编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指导协调相关部门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会同县自然资源局、县水务局、县气象局、县科工商务局等相关部门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平台，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开展多灾种和灾害链综合监测预警，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负责森林火情监测预警工作，发布森林火险、火灾信息。组织、指挥、协调、监督洪涝、干旱、冰冻和台风防御工作。

（2）县自然资源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

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

(3) 县水务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和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

(4) 县林业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林区开展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工作。

(5) 必要时，县自然资源局、县林业局、县水务局等部门可以提请县应急管理局，以县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2. 与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在县级救灾物资储备方面的职责分工。

(1) 县应急管理局负责提出县级救灾物资的储备需求和动用决策，组织编制县级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和标准，会同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等部门确定年度购置计划，根据需要下达动用指令。

(2) 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根据县级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和标准、年度购置计划，负责县级救灾物资的收储、轮换和

日常管理，根据县应急管理局的动用指令按程序组织调出。

3. 与相关部门在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方面的职责分工。

县应急管理局履行安全生产综合监管职责，具体指导协调和监督检查本级政府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及下级政府的安全生产工作。

各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责任体系要求，依法具体负责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4. 与相关部门在石油天然气管道（城镇燃气管道和炼油、化工等企业厂区内管道除外）保护方面的职责分工。

县发展和改革局负责主管全县石油天然气管道（城镇燃气管道和炼油、化工等企业厂区内管道除外）保护工作，协调处理县内管道保护的重大问题，指导、监督有关单位履行管道保护义务，依法查处危害管道安全的违法行为。

县应急管理局负责指导监督全县开展石油天然气管道建设项目安全审查工作，依法组织指导油气输送管道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和办理结案工作，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县公安局、县自然资源局、县生态环境局、县市场监管局等部门在各自职责范围内负责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相关监管工作。

5. 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在人防相关应急管理方面的职责分工。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人防工程建设质量监督管理相关职责。县应急管理局负责除人防工程建设质量监督管理相关职责外的其它人防管理职责。

6. 与县科工商务局的有关职责分工。

县应急管理局负责地震震灾应急救援职责。县科工商务局负责除地震震灾应急救援职责外的其它地震行政职能。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目前，大埔县应急管理局业务股室设有秘书股、综合协调股、应急指挥股、风险监测和综合减灾股、火灾和地震地质灾害救援股、安全生产基础股、执法监督股、党务和人事法规股，无下属单位。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大埔县应急管理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大埔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83.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2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20.8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27.6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5.2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230.8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4.2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1,470.81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04.28	本年支出合计	57	1,888.9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5.32
总计	30	1,904.28	总计	60	1,904.2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大埔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04.28	1,883.40	0.00	0.00	0.00	0.00	20.8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23	0.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0.23	0.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0.23	0.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26	130.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08	3.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3.08	3.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7.18	127.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99	18.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68	68.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9.51	39.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24	15.2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24	15.2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24	15.2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30.81	230.8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230.81	230.8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90.04	90.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40.77	140.7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23	44.2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23	44.2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23	44.23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483.51	1,462.62	0.00	0.00	0.00	0.00	20.88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367.37	1,346.49	0.00	0.00	0.00	0.00	20.88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40101	行政运行	547.68	526.79	0.00	0.00	0.00	0.00	20.88
2240108	应急救援	549.69	549.69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9	应急管理	5.21	5.21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264.79	264.79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16.13	116.13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82.93	82.93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3.21	33.2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大埔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88.96	896.07	992.89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23	0.23	0.00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0.23	0.23	0.00	0.00	0.00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0.23	0.23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64	127.64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08	3.08	0.00	0.00	0.00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3.08	3.0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55	124.55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99	18.9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68	68.68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88	36.8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24	15.24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24	15.24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24	15.24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30.81	0.00	230.81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230.81	0.00	230.81	0.00	0.00	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90.04	0.00	90.04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40.77	0.00	140.77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23	44.2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23	44.2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23	44.23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470.81	708.72	762.08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354.67	708.72	645.95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40101	行政运行	534.98	534.98	0.00	0.00	0.00	0.00
2240108	应急救援	549.69	0.00	549.69	0.00	0.00	0.00
2240109	应急管理	5.21	0.00	5.21	0.00	0.00	0.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264.79	173.74	91.05	0.00	0.00	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16.13	0.00	116.13	0.00	0.00	0.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82.93	0.00	82.93	0.00	0.00	0.00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3.21	0.00	33.21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大埔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83.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23	0.23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7.64	127.64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5.24	15.24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30.81	230.81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4.23	44.23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1,462.62	1,462.62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83.4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880.77	1,880.7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63	2.63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883.40	总计	64	1,883.40	1,883.4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大埔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880.77	887.88	992.8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23	0.23	0.00
20101	人大事务	0.23	0.23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0.23	0.23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64	127.64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08	3.08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3.08	3.0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55	124.55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99	18.9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68	68.6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88	36.8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24	15.24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24	15.24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24	15.24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30.81	0.00	230.81
21302	林业和草原	230.81	0.00	230.81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90.04	0.00	90.04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40.77	0.00	140.7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23	44.2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23	44.2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23	44.23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462.62	700.54	762.08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346.49	700.54	645.95
2240101	行政运行	526.79	526.79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240108	应急救援	549.69	0.00	549.69
2240109	应急管理	5.21	0.00	5.21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264.79	173.74	91.05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16.13	0.00	116.13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82.93	0.00	82.93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3.21	0.00	33.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大埔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09.1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6.66
30101	基本工资	165.43	30201	办公费	30.39
30102	津贴补贴	220.71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83.35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7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9.23	30206	电费	6.3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6.83	30207	邮电费	9.1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3.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4.2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6.35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08	30215	会议费	0.14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22.08	30217	公务接待费	2.1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79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831.22		公用经费合计	56.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大埔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大埔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大埔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89	0.00	7.79	0.00	7.79	2.10	9.89	0.00	7.79	0.00	7.79	2.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大埔县应急管理局2024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大埔县应急管理局2024年度总收入1,904.28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904.2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883.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09.32万元，增长47.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新增在职人员，二是上级下达救灾资金以及国债资金增加，三是森林消防大队人员经费列入财政统筹。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20.8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0.73万元，增长13,491.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利息计入其他收入，二是转入基本户救灾工作经费列为其他收入。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大埔县应急管理局2024年度总支出1,904.28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888.9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896.0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07万元，增长0.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整合三防、森林防灭火、地质灾害等部门职责支出增加，二是增加了人员，导致人员经费支出提高。

2. 项目支出992.8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71.65万元，增长135.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整合三防、森林防灭火、地质灾害等部门职责支出增加，二是增加了人员，导致人员经费支出提高，三是上级下达专项资金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大埔县应急管理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883.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883.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09.32万元，增长47.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整合三防、森林防灭火、地质灾害等部门职责支出增加，二是增加了人员，导致人员经费支出提高，三是上级下达专项资金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同比上年无变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同比上年无变化。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大埔县应急管理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880.7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880.7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838.44万元，增长80.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整合三

防、森林防灭火、地质灾害等部门职责支出增加，二是增加了人员，导致人员经费支出提高，三是上级下达专项资金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同比上年无变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同比上年无变化。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大埔县应急管理局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9.8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9.89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19万元，下降10.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7.79万元，完成预算7.79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21万元，下降13.5%；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7.79万元，完成预算7.79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21万元，下降13.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2.1万元，完成预算2.1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03万元，增长1.2%。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7.79万元，占78.7%；公务接待费支出2.1万元，占21.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7.7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7.79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6辆，主要用于包括省、市安全生产委员会、突发事件应急委员会、减灾委员会、三防指挥部、森林防灭火指挥部、防震抗震救灾指挥部的下乡安全检查，外出公务，应急演练，处置突发应急事件等工作。

3. 公务接待费支出2.1万元，主要用于安全生产、突发事件、减灾、三防、森林防灭火、防震抗震救灾等业务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15次，接待人数共209人。主要包括省、市安全生产委员会、突发事件应急委员会、减灾委员会、三防指挥部、森林防灭火指挥部、防震抗震救灾指挥部的检查督查工作。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6.6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04万元，增长3.7%。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运行经费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6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应急指挥车、应急管理执法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个，二级项目1个，共涉及资金33.209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75%。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需要增强内部机构各股室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公用经费根据单位的年度工作重点和项目专项

工作规划，细化预算编制工作，做到编制范围尽可能全面、不漏项，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加强预算的约束力，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个别项目实施进度不如预期，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克服有关客观问题，采取有效措施，加快项目实施进度，不断提高资金执行率。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绩效自评结果。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本部门预算经费预算1042.33万元，其中在职经费665.40万元，离退休经费18.31万元，公用经费58.02万元，项目经费81.40万元。2024年度部门收入总额1904.28万元，财政拨款收入1883.39万元，其他收入20.88万元。费用总额1888.95万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是全县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未发生重大灾情，未因强降雨、台风和森林火灾造成人员伤亡；二是防范化解了重大风险，建立完善风险分级管控机制，安委办召开专题研判会，对道路交通、建筑施工、地质灾害、非煤矿山、消防、危险化学品等重点行业领域专题研判，解决了一批安全生产重大事项、突出问题和事故隐患。三是有效防御了自然灾害，深化了应急管理体制改革。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单位财务人员与秘书股共同办公，财务人员同时兼任党务工作和收发文、新闻宣传等政务办公相关工作，单位项目业务覆盖面广，工作量大，人员配置不足，造成有些项目实施困难；二是县财政资金困难，难以保障开展专项工作，加上专项资金拨付不及时，造成某些工作无法按进度完成。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增强有生力量，强化财务人员学习培训。二是采取有力的措施，加大资金争取力度。三是加强绩效评价管理制度和流程的建设，进一步深化、完善绩效管理

体系，建立全过程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四是规范绩效评价管理资料的收集整理，确保相关信息完善、可靠，客观公正地反映项目资金实际使用和产生的绩效状况。

大埔县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第八批洪涝灾害救灾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县政府同意大埔县2023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分配方案。其中生活救助、排危除险、应急处置等资金：洲瑞镇20万元，大东镇8万元，银江镇6万元，高陂镇4万元，大麻镇4万元，湖寮镇3万元，百侯镇2.6万元，茶阳镇、三河镇、枫朗镇、西河镇各2万元，桃源镇、光德镇、青溪镇、丰溪林场各1万元；倒损民房修缮类资金：大东镇0.4万元（严损户两户，按照一户0.2万元的标准用于严损户修缮补助），合计60万元。资金支出率：目前已支付，洲瑞镇2.209万元，银江镇6万元，高陂镇4万元，大麻镇4万元，湖寮镇3万元，百侯镇2.6万元，茶阳镇、三河镇、枫朗镇、西河镇各2万元，桃源镇、光德镇、青溪镇各1万元；倒损民房修缮类资金：大东镇0.4万元（严损户两户，按照一户0.2万元的标准用于严损户修缮补助），合计33.2090万元，支出占比55.3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提升了我县自然灾害防治应急处置能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自然资源。对自然灾害开展救援的同时，由应急管理局各股室安排人员备勤值班值守，第一时间发布预警和灾情，统一指挥应急救援队伍，统一调拨救灾物资，统一发布自然灾害15种应急响应，减少人民群众生命财产损失，至目前，我县面对自然灾害的出现，实现了全灾种统筹应对、全链条有效覆盖、全过程综合管理。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按照财务规章制度和会计核算办法进行财务处理，严格执行财政资金使用票据销账制度，涉及政府采购的，按政府

采购有关规定办理。未发现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等不符合制度规定的支出情况，并严格执行会计核算制度，按照规定设专账核算。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继续确保我县顺利开展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业务，保障全县安全生产形势稳定，进一步健全和完善我县灾害保障体系，全面提高我县防灾抗灾能力，促进我辖区经济社会的和谐发展。确保我县顺利开展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业务，保障全县安全生产形势稳定，进一步健全和完善我县灾害保障体系，全面提高我县防灾抗灾能力，促进我辖区经济社会的和谐发展。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